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部门预算

一、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编制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相关政策、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相关领域的统计工作。

2、负责就业促进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高校、技工院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建立健全就业失业的预测预警、监测分析制度。完善技能人员职业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3、承担人才开发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市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市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综合管理，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管理。负责技能人才队伍综合管理，推进技工院校建设，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负责人才国际交流合作有关工作。

4、负责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工作。拟订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政策和标准，依法对其基金进行监督，提高基金统筹层次。落实社会保险省级调剂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预测预警分析，拟订应对措施，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拟订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管理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完善经办服务体系建设。

5、承担收入分配、人事管理和表彰奖励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企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收入分配、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人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综合管理政府表彰奖励和评比达标工作。

6、负责劳动关系、劳动保障工作。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制定女职工、未成年工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制定完善工时制度和职工休假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组织查处违法案件。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家庭服务业发展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

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局属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市就业服务处、市人才交流中心预算。

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省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收支总预算5602.80万元。

**（二）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收入预算5602.80万元，比上年收入执行数减少19322.37万元，下降77.5%，主要原因是台州第一技师学院2021年成为一级预算单位单独编制预算。

其中：上年结转4.25万元，占0.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562.55万元，占81.4%；政府性基金收入900.00万元，占16.1%；省补助收入136.00万元，占2.4%。  
 **（三）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支出预算5602.80万元，比上年支出减少9822.92万元，下降63.7%，主要原因是台州第一技师学院2021年成为一级预算单位单独编制预算。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科学技术支出344.0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1.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97.80万元、其他支出900.00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666.85万元，占29.8%；日常公用支出290.95万元，占5.2%；项目支出3645.00万元，占65.1%；结转下年0.00万元。

**（四）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602.8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8860.97万元，下降77.1%，主要原因是台州第一技师学院2021年成为一级预算单位单独编制预算。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4702.80万元、政府性基金900.00万元。

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344.0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61.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97.80万元、其他支出900.00万元。

**（五）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702.80万元，比上年年执行数减少10943.47万元，下降69.9%，主要原因是台州第一技师学院2021年成为一级预算单位单独编制预算。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类）支出344.00万元，占7.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61.00万元，占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97.80万元，占91.4%。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344.00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方面的项目支出。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事务61.00万元，主要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人才强市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1302.3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人员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413.25万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事务12.00万元，主要用于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项目经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事务253.00万元，主要用于市就业服务处项目经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事务83.95万元，主要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社保经费项目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事务48.16万元，主要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职业技能鉴定经费项目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事务502.5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事务1529.64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1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 101.95万元，主要用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事务50.97万元，主要用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57.8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66.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90.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900.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335.00万元，下降87.6%，主要原因是台州第一技师学院2021年成为一级预算单位单独编制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类）支出900.00万元，占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事务900.00万元，主要用于人才专项经费-人才政策兑现项目支出。

1. **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3.7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97万元，增长60.6%，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上年执行数相同。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主要原因是2020年和2021年均无此事项。

2.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6.7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121.5%。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检查指导、专题调研，兄弟县市区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计来人来访增加导致公务接待支出增加。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6.98万元，比上年执行数下降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98万元，主要用于下属事业单位车改保留的及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执法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1辆。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本级1家行政单位以及局属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市就业服务处等2家参公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60.24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13.11万元，增长5.3%，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比上年略有提高。

**2.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1.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2.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9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业务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 （一）实施社会保障民生服务提升行动。加快推进社保扩面提质，完善“五险合征”机制，实现城乡社会保障全覆盖。逐步提高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企业退休人员的养老待遇，努力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做好社保经办风险事前防范工作，畅通公安、民政等部门死亡人员信息共享渠道，畅通司法、公安等部门涉刑人员信息共享渠道，化事后追缴为事前预防。加快社保领域电子政务建设，进一步落实“减窗行动”，通过“掌上办、网上办、自助办”等“零次跑”服务，打造“互联网+人社”。加强社保政策线上线下宣传活动，把社保政策吹进千家万户。（二）实施高质量就业创业服务提升行动。以争取省政府激励事项就业创业成效明显县（市区）为目标，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全力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大力实施就业创业促进行动，实现就业局势稳定。稳就业存量，紧扣“免、减、缓、返、补”五方面政策，支持稳企业、保就业，综合发力帮助企业。完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措施，加速释放创业创新带动就业潜力。全力做好对口扶贫劳务协作，精准帮扶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及时发放失业保险金、失业补助金，切实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全年新增城镇就业人数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不超过2%；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3500万元。（三）实施和谐劳动关系构建提升行动。依托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强化重点领域监察执法，加强工资支付诚信体系建设，全力实现农民工工资支付案件受理、拖欠人数、拖欠金额“三个降低”，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结案率达到100%；健全完善联合预警、执法、处置、惩戒等长效机制，强化三方协作，形成监管合力；运用“三治融合”理念，深化“平安温岭”建设，进一步促进劳动关系基层治理现代化；发挥调解、监察、仲裁“三位一体”基础作用，提升基层矛盾纠纷综合治理能力。（四）实施精英人才引进培育提升行动。坚持把人才作为发展的第一资源，以新思维、新视野开展人才项目评审活动，着力抓好台州市“500精英计划”人才项目引进培育工程，力争全年入选25名、落地12个以上，培育新入库“500精英计划”规上企业2家以上。建立“500精英计划”企业数字档案，将人才企业发展放在首位，为人才企业量身定做全周期服务方案。重点引进高端以上人才，争取自主申报引才计划人才、万人计划人才2名，直接引进高端及以上人才2名以上。深化人才领域“一件事”改革，实施人才引留一揽子工程，优化人才生态环境，着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深化博士后工作站工作，力争2021年新增2家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和1家台州市创新基地。加大大学生引进力度，力争未来三年为我市引进大学生4万人。发挥企业在技能人才培养评价方面的主体作用，推广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工作。实施技能大师工作室“136”申报计划（省级1家、台州市3家、温岭市6家）。（五）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提升行动。推进“互联网+人社”提档升级，优化“浙里办”和“政务服务网”两大平台，创新“掌上办”“网上办”及电子社保卡应用场景，拓宽应用渠道，提升应用体验，全力打造“智慧人社”升级版；做好部门间“一件事”，办好群众眼里“一件事”，推动一批新的群众、企业和机关内部“一件事”网上、掌上联办；推进“多点办、下沉办、自助办”和“全市通办”，实现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窗口或自助终端可办；完善业务系统建设，畅通信息共享渠道，优化业务受理流程，压缩办事申请材料，真正实现办好一件事只进一扇门；加强对经办人员的临窗实训和业务指导，推动基层服务提质增量；深化“无证明人社”之局建设，巩固“无证明”改革成果。专项公用类、政策性项目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645万元。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日常办公设备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指用于其他科学技术方面的项目支出。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人才强市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行政及参公人员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保障监察（项）：指用于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项目经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就业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市就业服务处项目经费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社保经费项目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项）：指用于人力社保局本级职业技能鉴定经费项目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事业人员的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用于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项目支出。

2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务：指用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项目支出。